

证券代码：871100

证券简称：普业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普业科技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宋晓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7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旭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财务负责人宋晓艳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财务总监焦春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，为保证公司规范治理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任命董事会秘书宋晓艳兼任财务总监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宋晓艳，女，1984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普业科技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宋晓艳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。宋晓艳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普业科技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普业科技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